

# 国家能源局西北监管局 行政许可决定书

文书号：2023 年 第 56 号

## 国家能源局西北监管局关于准予 大唐润阳（平罗县）新能源有限公司等 电力业务许可的决定

各电力业务行政许可申请人：

一、大唐润阳（平罗县）新能源有限公司等1家企业向我局提出的电力业务（发电类）行政许可申请，经审查，符合法定的条件、标准，决定准予许可。具体许可事项如下：

序号	企业名称	机组类型	装机容量	备注
1	大唐润阳（平罗县）新能源有限公司	光伏	45.3MW	告知承诺制

二、国华（铜川）新能源有限公司等7家企业向我局提出

的变更电力业务（发电类）行政许可申请，经审查，符合变更条件，根据有关规定，准予变更。具体许可事项如下：

序号	企业名称	许可证编号	变更事项	备注
1	国华（铜川）新能源有限公司	1031017-00490	法定代表人	告知承诺制
2	海南州恒基伟业光伏电力有限公司	1031212-00127	法定代表人	告知承诺制
3	海南中晖新能源有限公司	1031217-00297	法定代表人	告知承诺制
4	中广核太阳能（大柴旦）开发有限公司	1031212-00116	法定代表人	告知承诺制
5	大柴旦全通畅新能源有限公司	1031217-00292	法定代表人	告知承诺制
6	国能（共和）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	1431223-01027	新增 500MW	告知承诺制
7	陕西延长石油榆林凯越煤化有限责任公司	1031017-00469	主动注销	告知承诺制

本决定将依法予以公开，公众有权查阅。自本决定作出之日起10日内向你公司颁发、送达许可证。

联系电话：

陕西：029-81008075 029-81008076

宁夏：0951-4961292

青海：0971-6072295

监督投诉电话：029-81008037

国家能源局西北监管局

2023年11月20日